

第一辑

Oral History for NGOs in China No. 1



中国NGO口述史

王 名/主 编

此书作者并非我，而是每一位被访谈者。

所有的思想、经验和故事都属于他们。

我想在此首先列上各位作者的名字。他们是：

梁从诚 陈永玲 马延军 徐永光 刘德天 梁晓燕 郭小慧 周太虎

濮家骝 华安德 迟福林 肖培琳 孟维娜 于海波 托马斯 杨茂斌

王晓光 丘仲辉 吴建荣 张淑琴

这是一个怎样的名单啊！

我熟悉并敬重他们中的每一位。

中国NGO和公民社会的成长必将记住并感恩他们中的每一位！

这本书，希望能够成为我们表达此番情怀的一种方式。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Oral History for NGOs in China No. 1
第一辑

中国NGO口述史

王 名/主 编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 NGO 口述史. 第 1 辑 / 王名主编. —北京: 社会科学
文献出版社, 2012. 10
ISBN 978 - 7 - 5097 - 3813 - 9

I. ①中… II. ①王… III. ①社会团体 - 管理人员 -
访问记 - 中国 IV. ①K825. 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224576 号

中国 NGO 口述史 (第一辑)

主 编 / 王 名

出 版 人 / 谢寿光

出 版 者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地 址 /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 3 号楼华龙大厦

邮政编码 / 100029

责任部门 / 社会政法分社 (010) 59367156

电子信箱 / shekebu@ssap.cn

项目统筹 / 刘骁军

经 销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市场营销中心 (010) 59367081 59367089

读者服务 / 读者服务中心 (010) 59367028

责任编辑 / 刘骁军

责任校对 / 李 惠

责任印制 / 岳 阳

印 装 / 北京季峰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 787mm × 1092mm 1/16

版 次 / 2012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2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097 - 3813 - 9

定 价 / 58.00 元

印 张 / 19

字 数 / 328 千字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王 名 清华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NGO 研究所所长，《中国非营利评论》（中英文杂志）主编，第十届、十一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国民主建国会中央委员，国家民政部、卫生部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副理事长，明德公益研究中心理事长，中国红十字会、中国联合国协会、香江社会救助基金会理事，香港理工大学、澳门科技大学兼职教授。

主要研究领域：公共管理，NGO 与公民社会，社会管理创新。

代表著作：

《中国社团改革——从政府选择到社会选择》
（社科文献出版社，2001）

《中国民间组织 30 年——走向公民社会》
（社科文献出版社，2008）

《非营利组织管理概论》
（修订版，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0）

《社会组织概论》
（中国社会出版社，2010）

Emerging Civil Society in China, 1978–2008.
Leiden; Boston: Brill, c2011.

序 言

这是一本记录中国 NGO 创业者们口述历史的著作。

中国 NGO 的创业者们，是一群用梦想改变社会、用行动书写历史的公民。如今他们中的许多人已届高龄，有的甚至已不幸仙逝。他们曾拥有的梦想、曾采取的行动，是中国公民社会中最富有生命力和先驱性的历史，是以公民个人为主体展现的中国 NGO 的创业史。如何记下和展示这一段留在当事人记忆中的历史，是口述史研究的真正价值和使命之所在。在一定意义上，我称之为中国 NGO 研究的“抢救工程”，有着强烈的时代感和紧迫性。

我们在七年前开始组建口述史研究团队，采用欧美流行的口述史研究方法，探索对中国 NGO 创业者们进行口述历史的调研、访谈和笔录整理。七年来，我们边学边干，形成了较为规范的口述史访谈研究的标准与流程，陆续选择了七十多位活跃在中国 NGO 及公民社会各个主要领域的创业者，对他们进行了持续多次的深入访谈，积累了大量的访谈录音和笔录资料。在此基础上，经过遴选和再三修改润色，并与被访者多次沟通，形成这一卷数十万字的书稿。这是我们口述史已有研究成果中很小的一部分，是出版的第一步，因此我称之为“第一辑”。在此基础上，我们会陆续整理出版后续的部分，并继续深入开展中国 NGO 的口述史研究。尽管我知道，这是一件难度很大，相当耗时、耗力、耗神的事情。我深明口述史对于中国 NGO 及公民社会研究的深远意义，故当鼎力而为之。

当下，坐在靠窗的桌前，整理完这一卷书稿。如释重负。望着窗外不远处行将降落的一架飞机，那划过天际的舒缓线条，仿佛我手中的笔，为这一段不短的旅程画了一个清楚的句号。

整理书稿的此刻，我调整了在旧金山的考察计划，把整天的时间投入书稿最后的润色。我不敢再耽误一分一毫，指望在今秋首届 IDEAS 毕业典

礼上见到成书，以留住历史，告慰逝者，也让生者能够体谅我们的苦衷。

IDEAS 试点班是在佳通集团资助下清华与 MIT 实现对接的首次尝试，我们和来自浙江的二十多位县市长们一路同行，在两周的时间里，深度体验了彼得·圣吉和奥托·夏墨两位管理学大师以 U 理论为主线的行动学习理论，经历放下，经历当下，可谓义理相通，茅塞顿开。

我也由此体悟到：以口述史方法研究中国 NGO 及公民社会，不仅是留住历史，更是放下陈念、回归当下的新的学习体验。

感谢福特基金会对我们开展中国 NGO 口述史研究的慷慨资助。

王 名

2012 年 6 月 19 日

于旧金山希尔顿湾畔酒店



目 录

CONTENTS

- 一 梁从诚 谈自然之友 / 001
- 二 陈永玲 谈 95 世妇会 NGO 妇女论坛 / 015
- 三 马延军
- 四 徐永光 谈青基会与希望工程 / 038
- 五 刘德天 谈黑嘴鸥协会 / 052
- 六 梁晓燕 谈天下溪 / 063
- 七 郭小慧 谈深圳外商协会 / 082
- 八 周大虎 谈温州烟具协会 / 100
- 九 濮家駮 谈国际小母牛 / 108
- 十 华安德 谈福特基金会 / 123
- 十一 迟福林 谈中改院 / 139
- 十二 肖培琳 谈利智中心 / 151
- 十三 孟维娜 谈慧灵 / 168
- 十四 于海波 谈心语协会 / 187
- 十五 托马斯 谈爱之关怀 / 197
- 十六 杨茂彬 谈戴托普 / 210
- 十七 王晓光 谈戴托普 / 235
- 十八 丘仲辉 谈爱德 / 246
- 十九 吴建荣 谈上海青年会 / 260
- 二十 张淑琴 谈太阳村 / 277
- 结 语 / 294

一 梁从诫 谈自然之友



访谈梁从诫先生

访谈题记

梁从诫先生，1932 生于北京，2010 年病逝，享年 68 岁。梁先生出生于名门世家，与清华有着不解之缘。他祖籍广东新会，祖父梁启超是清华四大国学导师之一，父亲梁思成和母亲林徽因皆为清华建筑学系知名教授，高中毕业后梁先生考入清华大学历史系，后因院系调整，毕业于北京大学。“文革”动乱后，梁先生逐渐从历史学研究转向环保实践，与友人共同发起成立了“自然之友”，成为推动中国民间环保事业的领军人物。

自然之友，英文 Friends of Nature，登记注册名为“中国文化书院·绿色文化分院”，是改革开放以后中国民间自发成立的最早的环保 NGO 之一。1994 年 3 月经主管部门批准在民政部正式登记为挂靠在中国文化书院下的二级社团。自然之友的成立是中国公众自觉参与环境保护的标志性事件。在梁先生领导下，多年来自然之友在环境保护领域开展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公益项目和活动，获得“亚洲环境奖”、



“地球奖”、“麦格赛赛奖”等环境领域的多个国际大奖，并发起成立了十多家有影响的 NGO，成为中国 NGO 的先行者。

梁先生的口述史访谈先后进行了多次，大致时间是在 2002 年至 2005 年期间。原计划还要约谈 1~2 两次，因先生病重，后续的访谈一直没能继续。先生去世后，2012 年 7 月 1 日在清华举行纪录片《梁从诫》首映式时，我见到了先生遗孀方晶老师，遂将初步完成的口述史稿交方老师审阅。本文根据方老师的建议略加修改，尽量保持了访谈笔录的原貌。在此谨向已仙逝的梁先生深表敬意，感谢方老师对我们工作的理解与大力支持！

1. 自然之友的成立

问：梁先生，您好！能不能先请您介绍一下自然之友成立的背景和意义？

答：你们都知道，自然之友是中国第一个民间环保组织。它的成立带有一定的偶然性，我并没有经过很系统的考虑。这一点我很清楚。我们就是几个人在那儿商量，这几个人里有我、有王力雄^①、有梁晓燕^②和杨东平^③，我们觉得中国的环境问题这么严重，应该怎么办呢？有人建议说是不是可以考虑成立一个类似绿色和平那样的中国民间环保团体。为什么我们会想到要成立一个民间环保团体？因为我那个时候已经知道在国际上民间环保团体在推动国家的环境保护方面起到了举足轻重的作用。

我经常讲的一个例子是美国的第一次环保大游行。那是丹尼斯·海斯^④倡议发起的，后来那一天成了地球日，也就是 4 月 22 日。那时候他还是大学生，组织这个环保大游行的时候，当时美国一共有 200 万人参加，光是纽约就有 100 万人参加。那时候美国的国家环保局都没有成立，在那次游行之后，美国在公众的压力之下才成立了国家环保局。日本也有这样

① 王力雄，著名独立思想者、民族问题专家及民间环保人士，自然之友的创始人之一。

② 梁晓燕，著名民间环保人士，现任西部阳光农村发展基金会秘书长，自然之友的创始人之一。

③ 杨东平，北京理工大学文学院教授，著名教育和文化学者，自然之友的创始人之一。

④ 丹尼斯·海斯（Dennis Hayes），1970 年全球首次地球日活动的组织者，创建了地球日联盟（Earth Day Network），是美国著名的环境主义者，被誉为“地球日之父”。



的经验。在 50 年代末 60 年代初的日本，也就是水俣病^①等公害事件最严重的时候，有许多老百姓起来控告、起诉那些污染的企业，并且进行罢工，那时候日本的环境厅还没有成立。所以，这两个事情都说明公众是走在政府前面的，是公众推着政府走。

而我们国家呢？就环境而言，建国以来，一开始我们国家原则上是不承认社会主义国家有环境问题的。这是跟着苏联走的，苏联也不承认，他们认为环境问题是资本主义的典型弊病，而社会主义是为人民服务的，是代表人民的利益的，怎么可能有环境问题？那时我们甚至认为，西方国家讲环境问题，是故意用环境问题作为一种威胁，来吓唬我们，阻碍我们这些发展中国家发展民族工业。我的这个观点是有证据的，什么证据呢？我在《自然之友通讯》上登了一篇文章，叫做《政治气候与环境保护》，写这个文章就为了说这么一件事：当年我们去参加斯德哥尔摩第一次环境会议，回来后把会议上的指导性文件——《只有一个地球》^② 翻译成中文在内部发行。当时翻译过来居然是供批判用的，而且前面有一个序，把这本书的内容痛批了一顿，只在序的尾巴上说，当然其中有某些部分也值得我们借鉴。这个书一共在中国出版过三次，第一次出版之后，后来环境出版社和绿色经典文库又各出版了一次。第一个序刚才说过了，那么第二个序是在 80 年代写的，就基本上肯定了这本书。第三个序是 90 年代绿色经典文库的序，它是极力赞扬这本书的先进性的。所以，从批判到基本肯定到赞扬，这也说明中国社会对于环境问题的认识 and 发展的过程。

自然之友成立在 90 年代初，已经是这个发展过程开始转向、中国政府开始逐渐重视环境保护的时候了。但是这个时候仍然没有民间的参与，在这样的背景下，我们自然之友成立了。所以如果说自然之友的成立有什么重大意义的话，我认为它的成立是中国公众开始自觉参与环境保护的一个标志性事件。换句话说，在自然之友成立以前，中国的环境问题基本上是政府一家在那儿管。用我们的话讲，就是政府行为跟专家行为，而没有

① 水俣病，指人或动物食用了含有机水银污染的鱼贝类而引起的一种综合性疾病，是世界上最典型的公害病之一。该病因在日本九州熊本县水俣镇被首次发现而得名。

② 《只有一个地球》，副标题是“对一个小行星的关怀和维护”，是一本讨论全球环境问题的著作。该书是英国经济学家 B. 沃德（B. Ward）和美国微生物学家 R. 杜博斯（R. Dubos）受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秘书长 M. 斯特朗（M. Strong）委托，为 1972 年在斯德哥尔摩召开的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提供的背景材料，材料由 40 个国家提供，并在 58 个国家 152 名专家组成的通信顾问委员会协助下完成的。全书从整个地球的发展前景出发，从社会、经济和政治的不同角度，评述经济发展和环境污染对不同国家产生的影响，呼吁各国人民重视维护人类赖以生存的地球。



公众的行为。自然之友成立以后，在政府行为和专家行为之外开始有了公众的参与，这是其一。

2. 自然之友的理念与策略

第二，自然之友的理念是有创新的。为什么说有创新呢？当时国际上最有名的环境保护团体是绿色和平。我们那时候知道的也不多，就知道这个绿色和平。绿色和平，你一看就知道，它的战略在中国是行不通的，它在北京活动没有得到正式批准，但是中国政府也不攻它，大家彼此心照不宣。但他们没有正式注册，中国政府始终没有答应。在早期，绿色和平一直是采取很激烈的对抗性行为来进行环境保护或者对政府施加压力的。那么，我们一开始就很清醒，在中国用这种方式、这种战略是不行的。所以，早在1993年我们申请成立，把材料送到政府去批准的时候，心里已经确定了自然之友的理念：支持中国政府的一切有利于环境保护的政策措施和行动。但是，如果我们认为中国政府做了不利于环境保护的事，违背了它自己定下的“环境保护”的原则，自然之友作为一个民间组织，认为自己有责任也有权利进行监督和批评。然后底下还有一句：并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参与解决。当时我们讨论时还特别强调这个“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因为并不是中国的所有环境问题我们都有能力解决，只能说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

那么，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这个问题上，我再做一个补充。在很多场合，我向公众、向会员作解释的时候都怎么表述呢？就是说，如果我们要打仗的话，我要选择战场，这个战场有把握，我们能打赢，我们就打，如果我们没有把握打赢，这个仗宁可不打。为什么？因为自然之友当时刚刚成立，那时候还是很脆弱的一个民间团体，甚至于那时候我每次出差回来都担心会不会有人来封我们的门。真的是这样的，一点都不开玩笑的，出去时间一长了，我就担心回家会不会看到自然之友被封了。所以，当时因为政治的因素和组织自身的因素，我们曾经非常脆弱。在这种状态下，我们经不起失败。如果你打了一仗，那么传媒也给你宣扬，但最后不了了之，那么人们就会得到一个印象：这些民间团体没用，闹了一场最后不也是什么也没干成吗？这样来个两三次以后，我们这样一个民间的机构，威信就会丧失，其他所有民间团体的社会威信就都会受到影响。在这种脆弱的情况下，我们只有打一仗赢一次、赢一仗打一次，哪怕是小仗，我们才



能逐步提高我们的威信。这是一定要的。

另一方面，在谈和政府关系的时候，我经常强调，虽然我们在章程上没有表现，但是我在各种场合跟我们的会员讲，我们不仅是我们自己，我们还必须为后来跟上来的各种 NGO 疏通道路。我们作为第一家，我个人的身份是全国政协委员，如果我们砸锅了，出于种种原因被政府封门了，或者是出现了什么丑闻，那完了。别的 NGO 会说，得了吧，别提了，自然之友前两天闹得乱哄哄的不也是一场空吗？如果是这样的话，那后面的 NGO 要发展肯定更加艰难。所以我说，我们必须替后面跟上来的 NGO 着想，我们每一步都要走稳妥，哪怕保守一点，也不要去做特别容易激怒政府的事情。挑衅政府、激怒政府，这样会给其他跟上来的 NGO 制造障碍。所以，我们一直采取比较低姿态的、比较缓和的态度。这是第二点。

第三点，在向政府反映情况的时候，我们一般不直接批评政府的最高决策层。这个不是说他们没有需要批评的地方，而是说在中国的政治体制内，你永远别批评到最高决策集团。所以，我们采取什么办法呢？就是“向父母告孩子的状”，就是说向中央政府反映地方政府的错误，这是比较有效的。你不要直指中央政府本身。而是这样，我们说：你们看，那个地方上不听你们的指导，违背你们的原则，这样中央政府它没话可讲，因为它有环境保护的法律、政策在那儿摆着呢。我向你反映它违背了这些法律政策，你能说你不管吗？你能说它们可以，OK，我同意？它说不出这话来。哪怕它做样子，它也得支持我们。所以我们一直是采取这个方法。

3. 自然之友的环保实践

问：梁先生，能不能请您介绍一下，自然之友运用这种策略解决环境问题的成功例子？

答：我们打的第一个真正比较成功的仗，是我们保护滇金丝猴的案例。那是在 1996 年，我们的一位理事唐锡阳^①直接写信给宋健^②。把关于金丝猴的这个情况直接反映给当时的主持环保工作的副总理，而且是把信直接送到了他的办公桌上。当然这也是靠我的个人关系了，确实也有它的

① 唐锡阳，中国第一代环保活动家，著名环保作家，国家环保总局特聘环境使者，全国大学生绿色营的创始人，被称作中国民间环保运动第一人。

② 宋健，曾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委员，中国国家科委主任，中国工程院院长，第九届全国政协副主席。现任中华环保联合会主席、中国日本友好协会会长。



不可复制性，这一点我承认，但是我们这么做了，并且起了作用。最后，大家相信，这个问题云南省是要制止的。这就是我刚才讲的，向父母告孩子的状，告诉你那孩子在外边淘气了，这个策略是比较有效的。但是仅靠这个还不够，因为孩子可以在家长面前装很乖，说我再不淘气了，我再也不打人了，我再不跟同学吵架了。但事实上他背着他的父母还可以做坏事。所以，这样你还要监督。

我们第二个有力的武器就是传媒。自然之友和传媒之间有着非常密切的合作关系。国外有些 NGO 问我，说你们和传媒的关系如何？我说这从来不是一个问题，我们自然之友会员里面传媒的人大概就有六七十位。包括最著名的像敬一丹^①等等的都是我们的会员。如果地方政府欺骗中央，说我们不砍森林了，但事实上仍然在继续砍，并没有真正改正，我们另外有招治。滇金丝猴事件一年以后，我们发现当地拿了每年政府给他们的财政补贴 1100 万。1100 万，大数啊，你想想看，才 5 万多人的一个小县补贴 1100 万。为什么政府给它补贴？就因为我们当时要制止他们砍伐原始森林，就是金丝猴的栖息地。如果森林砍伐了，金丝猴也完了。为什么中国政府不得不接受我们的意见呢？因为中国政府是《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② 的签署国，而在这个公约里面金丝猴是列入濒危动物名单的。因此，对中国政府来讲，它有责任，它在国际上承担了保护金丝猴的义务。如果当地砍伐这些森林，而让金丝猴没有栖息地的话，等于中国政府背弃了自己承诺的法律义务。那么，在做这些事情的时候，你就必须很认真地去研究中国政府的法律责任在什么地方，并不是单纯地凭感情、凭冲动来做事。不是和政府说：哎呀，我舍不得这片绿色的林子呀，我要绿水蓝天呀。说这种纯感情的话是没有意义的。你必须要有充分的法律认识 and 道义证据，使得它无可逃遁。

这地方顺便说一下，我们也有一些会员到处去喊，什么地方砍两棵树他也要管，而且给我写信。我有时候也不好意思去泼他们的冷水，但是东砍两棵树，西砍两棵树，虽然你家门口几棵大树被砍了也挺可惜的，但这个东西往往不构成足够的法律责任。但是像金丝猴这样的事情，是中国政

① 敬一丹，著名主持人，主持过中央电视台名牌栏目《焦点访谈》、《东方时空》。

② 《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于 1973 年 6 月 21 日在美国首府华盛顿首次签署，故亦称《华盛顿公约》。公约旨在管制而非完全禁止野生生物的国际贸易，用物种分级与许可证的方式，以达成野生生物市场的永续利用性效果。经国务院批准，我国于 1980 年 12 月 25 日加入了这个公约，并于 1981 年 4 月 8 日对我国正式生效。



府无可回避的法律义务。所以，这就是为什么中央政府马上下令停止砍伐。但是，地方政府会反过头来和中央政府讨价还价。为什么？因为地方政府年财政收入的94%是木材贸易，这个地方就靠砍这些树生活。你说让它停止砍伐。它说：那样，我公务员的工资都开不出来。那咋办？而且那个地方过去是国家林场，砍了好几十年，突然不让砍了，他们觉得过去是你们让我砍的，我这都是国有林场，以前你们怎么从来不说话？现在你们说话了，搬出来什么自然之友来了。所以最后，国家同意给他们一个小县每年1100万元的补贴，让他们停止砍伐。当然这个钱到不了老百姓的手里，但是要管政府官员的工资、福利，这就差不多了。但是可恶的是，他们拿了1100万元的资金，仍然没有真正实现停止砍伐，还在砍。这时候我们就动用了第二招，就把我们的传媒朋友请过来，当时请了《焦点访谈》。那确实厉害，就直接进了林子，根本没跟县里打招呼。直接进了林子就拍他们砍伐的影像，拍完了回来。县里面知道了以后，通过云南省委打电话打到中央电视台，要求不要播出。上面还没来得及做出指示，底下这个片子就播出了，我记得是1998年的9月21日左右播出的。这一下让中央政府觉得：岂有此理！拿了钱还砍。地方政府就非常非常难堪。最后找了几个替罪羊给撤职了。

4. 民间环保事业的发展不能离开中国国情

从根本上讲，我不认为这是自然之友的一个胜利。为什么？因为我们没有为这个县的老百姓找到另外一条路。你不让他砍了，他怎么办？是吧？你天天看着那1100万元，第一，老百姓未必能拿得着；第二，政府能够年年都这么1100万元给你补下去吗？那是不可能的事。万一有一天政府出于某种原因不补贴了呢？而且老百姓确实依靠这个。因为砍树会有很多的副产品，比如说他哪怕去当伐木工人——老百姓挣不着木头钱，挣那点力气钱也是他的一个生活来源。但是现在整个砍伐停止了，很多人就没活儿干了。县里边有很多个体司机，过去靠拉木头过日子的，现在树木不砍了司机的车也没用了。停止砍伐带来了一系列的问题。但是，我们没有给他们找出另外一条路。所以，这是我心里头一直觉得很对不起那里老百姓的原因。我就思考我们能做些什么。有人提出来搞生态旅游，认为生态旅游可以替当地老百姓找钱。然而，后来我们发现，用我的话讲，有旅游就没生态，折腾几年就把这个生态折腾完了，对吧？但我们还是应该为



老百姓找到一条出路。中国目前还是一个发展中国家，许多环境问题确是人们在解决起码的温饱 and 生存过程中发生的。

经过多年的观察和思考，我发现中国的环境问题归根结底其实就是“社会”问题，这并不是简单的振臂一呼就可以解决的。我到宁夏西海固出差时遇到一件给我极大震撼的故事：在干旱的沙漠地里，我看见一对姐弟手提破铁桶，用小耙子四处挖发菜，晒干后，卖几分几毛钱。这便是维持一家生计的费用。那个小男孩，除了眼眶和嘴的周围是白的，整张脸就像一个黑壳子。在这严重缺水的贫困地区，他们长大至今大概没洗过脸吧。我知道挖发菜将对原本就脆弱的地表造成伤害，可是，面对这样的情况，我如何能去要求他们不要再挖发菜？这是他们在这缺水的地区维持生计的方法。每当面对这样的情况，我总是说不出话来，我能说什么？我们这样一个民间环保组织能为他们做什么？太无力了。每个人都有生存的权利。对于生存都难以为继的贫困地区来说，环境保护更不是喊几句“还我绿水，还我青天”的口号就能够解决的。这是一个社会问题。从另一方面来说，“不当家不知柴米贵”，很多环境问题不是认识到了就可以解决的，有些环境问题难以解决，并不都是因为现行的一些政府部门执法不力，而是由于环境问题的解决需要涉及的方面实在太多，很难有合适的解决方案。

所以说，环保是个社会问题，我们不能指手画脚而不顾政府的难处，政府要面临很多现实的问题，比如说要考虑到百姓吃饭穿衣的问题，这些问题不是一个 NGO 慷慨陈词就能解决的。在这方面，我只能代表 NGO，而且只代表我们自然之友去表态，而不能做出过激、激进的行为，我们主要的目的是做事，做事就要讲究用什么方法达到最好的效果。

总的说来，在中国，民间环保事业的发展不能离开国情。我们不能不顾这一国情，必须把环境保护与人民生活实际困难的解决联系起来考虑，积极寻求与社会各方面，包括政府和企业界的合作。否则，民间环保就无法获得人们的理解和支持，其存在也就失去了意义。

5. 我们是在播种绿色的希望

问：除了以上您说的外，自然之友还做了哪些工作？

答：这些年除了保护珍稀野生动物滇金丝猴和藏羚羊之外，我们的工作主要集中在环境教育方面，尤其是针对青少年的环境教育。中国的人口



和资源都是现实，不可改变，但至少心态和行为方式可以改变。这改变要从年轻人做起。公众，特别是下一代的环境觉悟，将在很大程度上改变未来中国的环境状况。

我们的环境教育工作还特别针对农村的孩子，就是告诉他们：这块土地是你们的家园，你们不保护它，没有人会替你们保护，并由此激发全民的环境意识。每个人都做一点贡献，环境的状况可能会有所好转，否则人们都只说不做，这个中国是没有希望的。因此，自然之友与希望小学建立联系，成立10年间走了200多个县，去了1000多所希望小学，用非常形象的游戏方式将环境保护的道理灌输给孩子们。

我们希望这些孩子们将来长大，或许当了村长，在决定村里建工厂之类的事情时，能够想起某年某月有一群城里来的叔叔阿姨曾经来告诉他环境保护很重要，只要他们能够有这样“想起”的时候，我们就很满足了。我们是在播种绿色的希望。尽管今天投这个“资”，未来不一定有结果，但如果不投这个“资”，那就一定不会有未来的绿色中国。

问：自然之友成立10年了，您认为是否实现了预期的目的？

答：很多人问过这个问题，说你们自然之友最大的成绩是什么？我觉得得自然之友最大的成就不是说我们保住了哪一座山、保住了哪一种动物。说老实话，作为一个民间组织，我们还真是在这方面很困难。因为有很多事情要政府出面、下命令、颁布法律、颁布条例才能做得到，我们作为民间组织做不到。但是，我觉得，我们自然之友最大的一个成就，就是为我们社会上许多关注环保的人找到了一个共同发挥作用的可能性，就是提供了一个组织、提供了一个家园，使得这些关注环保的朋友都可以来参加，大家共同发挥作用，我觉得我们最大的成绩就在这里。

问：那么，自然之友是如何以民间环保组织的角色发挥作用的？

答：我有一个口号，就是“不唱绿色高调，不当绿色救世主”。我并不认为，自然之友的出现就能够使中国的环境状况发生什么根本性的变化，这是不可能的。我们也只是能够在我们的力所能及的范围里，提醒公众，或者是警示公众，要注意环境问题。只有个别的环境问题，在我们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就去参与一下、干预一下。比如说，95、96年保护滇金丝猴，97到99年保护可可西里的藏羚羊。但是我们并不认为，由于自然之友的参与，这些环境问题就因此有了不同的面貌，得到了根本性的解决。

问：那您认为，这些环境问题怎样才能得到实质上的解决呢？

答：这些环境问题实质上的解决还是要靠政府。如果政府不采取措施，作为民间组织，最多也只是进行呼吁，但是做决定的，制定政策的，甚至最后制定法律的是政府。你呼吁归呼吁，如果政府不理你，不听取你的意见，那我们呼吁就白呼吁了。所以，政府如果回应公众呼吁的话，那么这个事情就有一点希望了。实际上，想为环保做点事情是离不开政府的。因此，自然之友在章程里的第一条就定下了“与政府合作”的内容。

问：自然之友在这10年间是否遇到过什么问题和困难？

答：最大的问题就是我们不是总有新的、可创造性的项目，我们已经开展的“羚羊车”、“西部教师培训”项目想再扩大一点，但发现新的有可持续性的项目还是比较困难；另外就是很多具有丰富教学和培训经验的人才相继都离开了自然之友，像李君珩、严保华等都到国外去了，郝冰自己组织了一个新的环保组织“天下溪”，这种情况不可避免，今后要加大后备人才的储备工作。

另外，自然之友作为中国的第一家纯民间的环保组织，确实也是有一定的困难，最大的困难就是公众的不理解，不仅是政府官员的不理解，公众也不理解。这几年稍微好一点，毕竟非政府组织的声音越来越多。大家一听，觉得讲得还有道理，代表了老百姓的声音。所以，现在社会上逐渐接受非政府组织这个概念，接受非政府组织的意见也就越来越多了。但是早几年，最大的困难就是公众的不理解，政府的不理睬，这也是一个很大的障碍。政府不理你，这样的话，非政府组织就不能发挥应有的作用。

问：您认为政府和非政府组织之间是怎样的一种关系？

答：政府是官方，非政府组织就代表老百姓这一方。如果只有政府管理这个环节，而老百姓不参与的话，任何地方都不可能把环境保护好。

中国过去就缺了非政府组织这一块，只有政府在主管，而没有老百姓的参与。我曾经举过一个例子，如果我们全国相当于一个大家庭，而这个大家庭是13亿人的大家庭。政府假定是家庭主妇，那么打扫这个家庭，把这个家庭搞得整洁，是不是只是家庭主妇的事呢？如果其他家庭成员都不管，只有家庭主妇在那儿打扫，我们在那儿乱丢瓜子皮、塑料袋什么的，随地吐痰，乱扔烟头。那么，这个家庭主妇一天24小时不休息，这个地也打扫不干净。

何况家庭主妇也有偷懒的时候，也有不尽责的时候，甚至还有腐败的时候。所以，就需要老百姓的监督、参与。我认为政府和民间环保团体之间的关系就是这样一个关系：家庭主妇和家庭成员之间的关系。我们作为